

华人家族企业的 制度变迁

庄培章 著

The Institutional
Evolution of Chinese
Family Businesses

Chinese Family Businesses



华人家族企业的 制度变迁

庄培章 著

Chinese Family Businesses

Solution of Chinese Family Businesse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华人家族企业的制度变迁/庄培章著.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7. 8

ISBN 978 - 7 - 80230 - 720 - 9

I. 华... II. 庄... III. 华人 - 家族 - 私营企业 - 企业管理制度 - 研究 IV. F27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07491 号

华人家族企业的制度变迁

著 者 / 庄培章

出 版 人 / 谢寿光

出 版 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东城区先晓胡同 10 号

邮 政 编 码 / 100005

网 址 / <http://www.ssap.com.cn>

网站支持 / (010) 65269967

责 任 部 门 / 社会科学图书事业部 (010) 65595789

电 子 信 箱 / shekebu@ssap.cn

项 目 负 责 / 王 绯

责 任 编 辑 / 徐逢贤

责 任 校 对 / 王依棣

责 任 印 制 / 盖永东

总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发行部

(010) 65139961 65139963

经 销 / 各地书店

读 者 服 务 / 市场部 (010) 65285539

排 版 / 北京步步赢图文制作中心

印 刷 / 北京智力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 × 1092 毫米 1/20

印 张 / 13

字 数 / 160 千字

版 次 / 2007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0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80230 - 720 - 9/D · 216

定 价 / 28.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市场部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

家族企业是一种历史悠久的经济文化现象。在人类几千年的文明史中，家庭一直是人类经济活动的细胞和主体。在农耕社会，以一家一户为基本的生产单位，社会经济处于男耕女织、自给自足的状态。从世界近代经济史看，18世纪中叶，发端于英国的第一次产业革命，使人类实现了由家庭手工业作坊向机器大生产的过渡，催生了现代意义上的企业制度，与此伴随着的是家族所有、家族经营的家族企业成为现代经济的基本经营方式。从这点上说，家族企业迄今已有二、三百年的历史。

现代意义上的家族企业已存在了几百年了，而人们对这一问题的研究远远滞后了。1964年，美国学者唐纳利开创性的提出并研究家族企业问题，逐渐引起了西方学术界的重视。在20世纪80~90年代，中国学术界开始关注这一问题。1986年起，由我任会长的中国国民经济管理学会在福建泉州举办“全国乡镇企业模式比较研讨会”时，对温州、苏南、泉州模式兴起的“家族企业”和“乡镇企业家”进行探讨。1988年，在《中国乡镇企业家丛书》中论述了家族企业的发展问题，引起国内外学术界的高度重视。近

期，由复旦大学出版社出版的《华商管理学》中对华商家族企业的产生、地位、治理结构的转换和“五缘”经济结构作了全面的阐述。

2000年，储小平教授在中国社会科学界权威杂志《中国社会科学》上发表了《家族企业研究：一个具有现代意义的话题》，获得社会好评，从此兴起了“家族企业”研究的热潮，各种新成果如雨后春笋，吸引着越来越多的人加入了这一研究行列。

华侨大学庄培章教授早在1988年主持福建省社科规划课题《泉州乡镇企业模式研究》，开始对家族企业有了初步的认识。1997年出版了个人专著《现代企业文化新论》，对家族企业研究积累了一些素材，并于2001年修订的《现代企业文化新论》中新辟一章，以《家族企业文化研究》为题，提出了个人对家族企业研究的一些见解。几年来，作者花费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继续进行这一课题的研究，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在《社会科学战线》、《东北亚论坛》、《福建师大学报》、《华侨大学学报》等刊物上发表了七篇系列论文。经过数年的努力，在大量吸收中外学术界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撰写了《华人家族企业的制度变迁》这本专著。

《华人家族企业的制度变迁》全书共分为五章，首先是描述中外家族企业的历史轨迹，指出家族企业不仅是一种经济现象、历史现象，从本质上说，更是一种文化现象。其次，集中讨论和分析华人家族企业存在和发展的文化背景；再次，运用制度经济学的基本原理，分析华人家族企

业制度创新的障碍，以及如何进行制度创新和制度选择；又次，集中讨论了作为华人家族企业制度创新的基础和核心——家族企业的治理结构问题。最后，通过分析和比较研究欧美以及日本等国家家族企业成长和发展的历史，指出华人家族企业，尤其是中国大陆的家族企业，在其制度变迁中应当从中借鉴的经验和做法。该书是本领域中具有特色的著作，视野开阔，具有新颖观点。

本书的主要特点有：

第一，视野开阔。在本书中作者大量运用经济学、管理学、历史学、文化学等学科的基本原理和知识，从一个更为开阔的视角去分析华人家族企业产生的文化背景、内在结构和未来的演进过程。而不是单纯从经济史和制度经济学的角度去审视和评价家族企业。同时，运用历史演绎方法，通过对时空的整体把握，把华人家族企业放在世界各国家族企业演变的历史面貌中去厘清华人家族企业的发展轨迹。

第二，结构紧凑。首先，对家族企业进行了诠释，回顾欧美国家家族企业和华人家族企业的历史轨迹。其次，从民族文化的角度去分析华人家族企业生成和发展的原因；在此基础上，提出妨碍华人家族企业制度变迁的因素及未来的路径选择，并进一步分析华人家族企业治理结构的转换。最后，通过比较分析欧美日等发达国家家族企业制度变迁的历史，指出华人家族企业尤其是中国大陆的家族企业应从中借鉴和汲取的成功经验，以实现华人家族企业的“蜕变”

第三，观点新颖。在本书中，作者提出了一系列的个人见解。比如，把家族企业当作一种文化现象进行研究，指出家族企业不仅是一种经济现象、历史现象，更是一种文化现象。认为民族文化的个性和文化背景并非是华人家族企业产生的根本原因，否则就无法解释家族企业是一个世界性的普遍现象。再如，作者认为对家族企业的很多责难，包括认为现代企业制度是家族企业制度改革的必然选择等观点，是违背人类经济发展的逻辑过程，家族企业这种制度在人类经济史上的某一时段，是一种不可避免的制度选择等等。

家族企业对我国学术界而言，尚属一个新的课题，有不少值得深入探讨的问题，希望作者能继续努力，在家族企业这一领域中取得新的成果。

复旦大学首席教授：苏东水

2006年10月

目 录

序	1
第一章 家族企业的历史轨迹	1
第一节 家族企业：一种扑朔迷离的经济文化现象	2
一 家族企业：一个难以界定的概念	2
二 家族企业的经济地位	8
第二节 家族企业：一种悠久的历史现象	12
一 英美家族企业的发展简史	13
二 中国家族企业的发展简史	15
第三节 家族企业：一种本质意义上的文化现象	17
一 商人的历史足迹	18
二 徽商、晋商：中国家族经济的文化符号	22
三 闽商：一支长期被忽视的商业团队	26

第二章 华人家族企业制度的文化透视	40
第一节 成也家族 败也家族	41
第二节 对华人家族企业群体的两种不同评价	50
第三节 华人家族企业生成的伦理文化背景	53
一 儒家伦理文化对华人家族企业的影响	54
二 “家本位文化”对华人家族企业的影响	62
第三章 华人家族企业制度创新的障碍	72
第一节 家族企业是一种制度选择	72
一 “制度”的基本含义	72
二 家族企业是一种必然的选择	74
第二节 社会信任与华人家族企业的成败	86
一 信任缺失是家族企业存在的社会原因	86
二 信任缺失是华人家族企业存在的现实因素	89
三 文化差异并不是选择家族企业制度的根本原因	95
第三节 华人家族企业制度创新的障碍	99
一 个人选择与制度变迁	100
二 家族企业制度变迁的动力和路径	105
三 华人家族企业制度创新的障碍	111
四 华人家族企业制度创新的路径选择	118

第四章 华人家族企业的治理结构	129
第一节 公司治理结构的研究动态	129
一 公司治理结构理论的研究进展	129
二 公司治理结构的信息披露	135
三 家族企业治理结构的研究动态	143
第二节 中国家族企业治理结构的转换	150
一 问题的提出——“九头鸟”现象	150
二 中国家族企业治理结构存在的问题	153
三 中国家族企业治理结构的转换	163
第五章 国外家族企业发展模式研究	175
第一节 美国家族企业发展模式	176
一 美国文化与美国家族企业	176
二 美国家族企业成长的六大优势	181
三 美国家族企业的传奇：IBM 和沃尔玛	186
第二节 欧洲家族企业发展模式	194
一 欧洲文化与家族企业	195
二 法国家族企业发展模式	201
三 意大利家族企业发展模式	204
第三节 日本家族企业发展模式	211
一 日本的文化特征与家族企业	212
二 第二生命周期的持续创造：丰田企业的 成长历程	217

三 日本家族企业经营模式的启示.....	227
第四节 韩国家族企业发展模式.....	233
一 韩国模式的主要特点	233
二 “三星”：韩国家族企业的一部 “荣辱史”	241
主要参考文献.....	248
后 记.....	250

第一章

家族企业的历史轨迹

在西方学术界，哈佛大学教授唐纳利（R. Donnel ley）早在 1964 年就开创性地提出并研究“家族企业”问题。“家族企业”在 19 世纪 80 年代之前，只是偶然地出现在西方文献中，直到 1988 年，研究家族企业的专业性期刊《家族企业评论》（Family Business Review）的出版发行，这一状况才得以改变，对家族企业问题的研究备受西方学术界的青睐。在中国，早在 20 世纪 80~90 年代，就有少数学者开始关注这一问题，著名管理学家复旦大学的苏东水教授在这个领域做出了开拓性的研究。而家族企业研究的热潮始于世纪交替之际，储小平教授在《中国社会科学》2000 年第 5 期发表的《家族企业研究：一个具有现代意义的话题》，从而掀起了研究家族企业的热潮，中国学术界和企业界日益关注这一问题，面对家族企业大量的、有价值的研究成果不断涌现，研究质量有了很大的提高。

在本章，我们将集中讨论如下三个问题：（1）家族企业的诠释；（2）家族企业是一种历史现象；（3）家族企

业是一种文化现象，即家族企业生成的文化背景、文化底蕴。

第一节 家族企业：一种扑朔迷离的经济文化现象

研究家族企业问题，必须借助于多种分析方法，要从经济学、管理学、历史学、社会学、文化学等多维角度去分析它。毫无疑问，它首先是一种经济现象，作为一种经济现象的存在，有其合理性和必然性。其次，家族企业是一种历史现象，有其生成、发展、变化的规律性过程。最后，家族企业从本质上说是一种社会文化现象。这是因为，家族企业是一个世界性话题，无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都普遍存在着家族企业，它们有共同的特征，但又存在着不同的差异，从而构成了不同的家族企业发展模式，造成这些差异或隐藏在这些差异性背后的深层次原因，在很大程度上可以归咎于各国各民族的文化背景不同。

一 家族企业：一个难以界定的概念

迄今为止，国内外学术界对家族企业尚未形成一个权威性的定义，中外学者们从各自的角度对家族企业提出不同的诠释和解读。

我们先介绍一下美国学者对家族企业的定义：

1. 著名企业史专家钱德勒对家族企业的定义

家族企业是“企业创始者及其最亲密的合伙人（和家

族)一直掌握有大部分股权。他们与经理人员维持紧密的私人关系，且保留高阶层管理的决策权，特别是在有关财务政策、资源分配和高阶层人员的选拔方面。”^① 在这里，钱德勒是从家族成员掌握企业的大部分所有权和所有经营控制权的角度，对家族企业作出解读，把握了家族企业的基本经济特征。

2. 哈佛大学教授唐纳利的定义

指出：同一家族至少有两代参与这家公司的经营管理，并且这两代衔接的结果，使公司的政策和家族的利益与目标，有相互影响的关系。满足如下七个条件中的某一个或数个条件，即可构成家族企业。这七个条件是：

一是家族成员借助与公司的关系，决定个人一生的事业；

二是家族成员在公司的职务影响他在家族中的地位；

三是家族成员以超乎财务的理由，认为其有责任持有这家公司的股票；

四是家族成员正式参与公司的管理，但他的个人行为代表着这家公司的信誉；

五是公司与家族的整体价值合而为一；

六是现任或前任董事长或总经理的妻子或儿子位居董事地位；

七是家族关系为决定继承经营管理权的关系。^②

^① [美] 小艾尔弗雷德·钱德勒：《看得见的手——美国企业的管理革命》，商务印书馆，1987，第7页。

^② 王学文著：《家族财富》，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1999；第64页。

唐纳利的上述定义和钱德勒的观点相类似，仍然侧重于所有权与经营权由家族控制或掌握，不同的是他用描述性的语言，从企业与家族的利益、价值观的关联性的角度进行诠释。

3. 美国学者克林·盖尔西克等人提出了家族企业的三环模式，较为系统地分析家族企业内部企业、家族与个人三者之间的相互关系和相互作用

这一模式是对唐纳利相关理论的进一步演绎和扩展，并加以系统性和更具严密性，对研究家族企业内部结构、运行特点提供了一种重要的分析工具。

家族企业“三环”模式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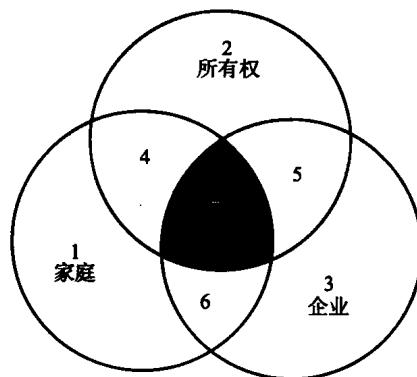


图 1-1 家族企业中的企业、所有权和家庭关系图

在图 1-1 中的 1 区：虽是家庭成员，但既不在企业工作，亦不拥有企业所有权。

在图 1-1 中的 2 区：非家庭成员，是企业所有者，但不在企业工作。

在图 1-1 中的 3 区：既不是家庭成员也不是企业股东，

只在企业工作。

在图 1-1 中的 4 区：是企业股东的家庭成员，不在企业工作。

在图 1-1 中的 5 区：在企业工作，并拥有股权的非家庭成员。

在图 1-1 中的 6 区：在企业工作，但不具有股权的家庭成员。

在图 1-1 中的 7 区：在企业工作，并拥有股权的家庭成员。

中国台湾地区和中国大陆的学者对家族企业也作了各种定义，下面列举一二。

1. 中国台湾学者王光国从家族企业的发展阶段与组织形态，对家族企业作以下的划分

第一类形态是“纯粹”意义上的家族企业，以经营小商店、小工厂为主，人员几乎来自家族成员，偶尔雇佣少数帮工。这类似中国大陆所讲的“夫妻店”、“家庭作坊”。

第二类形态是采用“人治”管理方式的家族企业，由创业者掌握大权，次要管理职位由其家族成员担任。

第三类形态是从“人治”过渡到“法治”的家族企业，规章制度成为其重要的特点。

第四类形态是“经营权”和“所有权”相分离的现代意义上的家族企业。家族拥有对企业的所有权，而经营权可交由非家族成员支配。^①

^① [美] 克林·盖尔西克：《家族企业的繁衍——家族企业的生命周期》，经济日报出版社，1998。

以上的描述实际上仍从所有权和经营权的角度，依照“两权”结合的紧密程度，勾画出家族企业发展的四个阶段。

2. 中国台湾管理学家叶银华提出了以临界控制持股比率将公司的股权结构的差异性和家族的控制程度纳入家族控股集团的认定

为此，他提出具备以下三个条件就可视为家族企业：

一是家族的持股比率大于临界持股比率；
二是家族成员或具有二等亲以内之亲属担任董事长或总经理；

三是家族成员或具有三等亲以内之亲属担任公司董事席位，超过公司全部董事席位的一半以上。^①

叶银华的观点是将股权和经营控制权进行量化，把家族企业视为一种连续分布的状态，以家族全部拥有两权直至临界控制权，都当作家族企业。一旦突破了临界控制权，家族企业就转化为公众企业。

3. 中国大陆学者潘必胜在钱德勒所下定义的基础上，扩大了家族企业的外延

他指出：当一个家族或数个具有紧密联盟关系的家族拥有全部或部分所有权，并直接或间接掌握企业经营权时，这个企业就是家族企业。同时，他依据家族关系渗入企业的程度及其关系类型，把家族企业分为三种类型：

一是所有权与经营权完全由一个家族所掌握；
二是掌握着不完全的所有权，却仍能掌握主要经营权；

^① 叶银华：《家族控股集团、核心企业与报酬互动研究》，《管理评论》（台湾）1999年第18卷第2期。